

西
維
斯
福
傳



BASIL WOON

謝慶堃譯

時興潮社發行

著 恩 吳 · 爾 西 裴

家 治 政 大 界 世

傳 福 斯 羅

譯 堯 慶 謝

Roosevelt: World Statesman

By Basil Woon

行 發 社 潮 與 時

版 初 日 一 月 四 年 三 十 三 國 民 華 中

譯序

「偉人們，同大山一般，應該遠望。」這是著者寫這本書所採用的觀測距離。「我的目的不是要寫一本純粹的傳記。」這是著者對這本書內容範圍的說明。「我相信羅斯福是世界第一位大政治家。」這是著者寫這本書的基本觀點。

就觀測的距離說，著者意在使這位偉人崇高顯赫的全貌，畢入人們的瞻視。就內容範圍說，本書未把這位偉人的生平事蹟，鉅細靡遺地都寫了出來。就基本的觀點說，本書所寫的並不是地地道道的美國總統羅斯福；而是在雕塑着一座光芒四射的世界政治家羅斯福的造像。

雖然書中也談到了羅斯福總統的先世、童年、結婚、參議員、閣員、副總統候選人、州長以及總統的一任、二任、三任等經歷；但這些是附麗在世界大政治家羅斯福這一生要命題下的。

這樣，就不難了解，羅斯福傳的版本雖多，而著者却不是盲着時間浪費的錯誤，不

這種重複或多餘的工作。至於讀者當更不必猶豫讀不讀這本羅斯福傳的問題了。

本書的著者爲英人，讀他的自白：『是一個能經世故，熟習世界名人內幕的新聞記者。』他寫這本書的動機，是在向其國人介紹這位世界大政治家。所以在書中他處處以同輩領袖的事蹟與羅斯福總統對比，並也有許多巧合；但他們的差異處則甚：『即吉爾的靈魂是不像和大多數國公使的靈魂，他的民主（Liberalism），完全不是他的習慣；而羅斯福則不然，他不僅屬於美國，同時也屬於整個世界。自林肯以來還沒有人能像他，敢大膽爲人類自由奮鬥，爲人類幸福耕耘。』

原書於一九四二年在倫敦出版。本社曾將原書影印發行，現再將其譯本獻於讀者。今年恰爲美國總統大選之年。讀這本書除認識這位世界大政治家的偉大人格、政治風度、政治目標外，更可重溫其使美國渡過不景氣的難關、與孤立派及大資本家的苦鬥、以及領導美國作戰、研究戰後和平問題等業績。無疑的，這也正爲了解美國政體，觀測美國政治前途的鎖鑰。

時與潮社編輯部三十三年三月十五日

目錄

序

第一章 初次的會面

第二章 理想之背景

第三章 自由之先聲

第四章 莎拉德蘭諾之子

第五章 童年時代

第六章 愛蓮諾的叔父提奧督

第七章 結婚

第八章 紐約州的參議員

第九章 戰時內閣要員

第十章 威爾遜的學生

目錄

SWT328/07

羅斯福傳

二

第十一章	副總統候選人	一三三
第十二章	打獵	一四九
第十三章	州長	一六一
第十四章	第二次的會面	一七三
第十五章	總統——第一任	一九三
第十六章	「大先生」	二一一
第十七章	總統——第二任	二二七
第十八章	不景氣消滅	二四一
第十九章	偉大的中立	二五九
第二十章	總統——第三任	二七五
第二十一章	海陸空軍大元帥	二七九
第二十二章	遙望和平	二八九

初次約會

一九一九年一月的一個上午，一輛無聲呼呼的汽車終於在協和廣場的克利特大樓前門前停止，重門打開，一個穿藍色粗呢衣服的青年人匆匆地從車裏鑽了出來，一躍了出來，口裏不能充分形容那人的舉動，像彈簧一樣地爆發出來。那兩隻斑白的司機，還沒有將車子停妥，這位客人已迅速地塞了一把紙幣在他手中；司機剛要開口說那一套慣例要加酒錢的話，那位輕飄飄的客人早已走過了旅館門前很闊的鋪道，穿過石柱環繞的走廊，鑽進了旅館的正門。這人旋風般走過旅館會客廳，也不及等那華麗的鍍金屏風，就一步級級地跑上鋪着地毯的樓梯，轉一轉眼，人影也不見了。

我們幾個正在會客廳裏閒談，這人給我們留下印象，就像一陣強有力的好風吹動那下垂的巴黎和會風簾，隨着和會大船似乎已停航很久了。我們當時我們大約一起有三個人站在那旅館的樓上——這我寡言的台琴正在那裏動（這是我在當時）不斷變色的

紐約泰晤士報（The New York Times）記者霍夫（Timothy Funness），肥胖而赤的芝加哥論壇記者其彭（Hos P. Hibbons）和國賊心細的斐力特而德亞斯開記者威爾姆斯（Wythe Williams）。（註）

（一）我們這個小隊從酒鬼圈內出來——酒鬼圈在地下室，雖然克利夫蘭旅館才剛通過禁酒法案國家指美國，（譯者註）各代表向大木營，可是酒鬼圈內却仍搖搖不搖——正和談論採取和會時開之困難，因之關於和議的內容，我們根本沒有方法探聽。忽然不見那刻而過的人，深色彩呢衣服的人，我們立刻認識他是和會中的一位重要，如不是偉大，人物，同時我們知道可以從他那裏得到一些不易捉摸的和議消息，所以我們如不約而同地跟著上樓去。祇有那個經世故而奇美帶着一種不屑趨軟的態度慢慢地跟在後面。『佛蘭克林老兄這樣的，』他低聲說道。『我有一次看見他縛鞋帶，信不信由你，他同時能縛兩付鞋帶。』

我們在樓上羅勃特蘭馨（Robert Lansing）辦公室面前的寬敞接見室內終於趕上了我們的目标。蘭馨是威爾遜總統（President Wilson）的國務卿，他的外表十分莊嚴。有些

不諱惡親的美國記者送他一個綽號叫「總統的侍從長」，還有些記者們就稱他爲「全國第一唯命是從的人」，蘭馨是屬於細心而沉默寡言那一型的人；他在幕後非常努力於預備整理工作（就是那些不敬的記者們也都熟悉此項事實）可是威爾遜——他的唯一責任——必親自計劃一切政策及決定任何方針，所以蘭馨就不能獲得燦爛的光芒。雖然蘭馨是國務卿而佛蘭克林羅斯福（Franklin D. Roosevelt）却僅是海軍次長，可是當記者們看見他們兩人站在一起時，却都蜂湧到羅斯福面前。當時我個人並未發問，可是觀察那新聞記者隊向兩人所發的不同呼籲是十分有趣味的。記者們稱蘭馨爲「國務卿先生」，於問了兩三句話就棄之不顧。這兩三句話其實是爲了禮貌起見而問的。可是記者們對羅斯福的態度就不同了。他們稱羅斯福爲「佛蘭克」（Frank），而他也叫得出每個記者隱名字。隔了不久，蘭馨就一個人先走開，去讓我們圍着他一個人談話。

前一夜和那天的整個上午威爾遜和勞合喬治（Lord George）、克里孟梭（Clemenceau），及奧蘭度（Orlando）三人正忙着開會討論：駐法英國大使館和法國外交部完全沒有

任何幫助。據路透社倫敦電記者們以無線電報通知，這批巨額的討論，終於通過。我們希望從羅斯福口中獲取一些消息，但海軍部發言人說，這批討論中，並沒有什麼秘密。他還說，這批討論的動機，是以同樣的動機，使他們感到他們在太平洋的開闢，已與他們所解交與的。當回答記者問：羅斯福是否十分認真地討論。答：「若，再說一次，他會知道，我們都知道，我一定曾將所知，這批事務，整理得，可是我們到後來，要與羅斯福和平問題，我是要責給法國人一批貨物的。他花了三會兒又笑說：「好，羅斯福中有那一位要退，推給另一位的話，我很歡迎他退去。」

他並沒有撤退。他到法國來，任務是要與美國於戰時在法建設的全部海軍器械設備，並與法國政府。那高盧民族（Gauls）的價值，是價值，他給他以很大的困難。他得和這些法國人費其許多口舌，斤斤較量，這使他們感到十分多味。在這種交易之下，法國要佔許多便宜。一方面，當分的設備——在法蘭西（France）的設備，和在法蘭西（France）的大無線電台——都是無條件的。所以法人並不必要給與任何條件。可是，在神十風度的美國，

這口「地」是容易結伴的。他具有一種能影響別人的能力與技巧，並且他十分聰明而精
一。他那種確實的外表之內，却隱藏着一個工於心計的頭腦。結果他將這些設備低價賣了出
去，可是收穫却比一般人所預料的要高出許多；也許法國人沒有想到他們會碰到一位天才
的一樣結者。法國人以往是否按照合同付工，那又是一回事，羅斯福是推銷者，並不是
收賬的人。

在巴黎時並不時常碰見他；他永遠是跑來跑去的，忙得不堪。可是他給我的印象是不
可磨滅的。他充分表現出一個富有生氣，極其前進和抱有樂觀的人，在他那活潑，有體育
家所發出的舉止之中，我們可以看出他是個嚴肅的學者與科學家。他的決定似乎是隨
時的，可是他却能決定之前經過一番詳確的考慮。譬如他說：「我想我決定要飛橫到倫敦
去，」這好像是個輕率的決定，可是如果他能徹底了解他，你就可以保險他早已預定妥
妥當了。他永遠不消猶豫，而且如果沒有相當的把握，他絕不安穩。他具有那各種奇怪的
熱心與奮鬥，一面是愛冒險的，一面又是老成慎重。他的行動都按照預定計劃

；但是他的行動却非常地迅速。

在外表上大體講來，他是個漂亮人物，當他嚴肅的時候，他看起來和真的年齡相仿；那時他正是三十八歲；可見從他舉止方面或心情快樂的時期看來，他並不到三十八歲的人。他不十分講究衣著，時常在一星期七天中每天都穿同樣的一套寬大舒適的粗呢衣服；可是我從來見到過他有穿得太不成樣的時候。他的動作敏捷而有力；他走路極快，有時他和人家一面談話一面行走，往往他會忽然發覺同他談話的那位朋友已落後了幾碼之遙，於是，他不得不向那人道歉。當他第一次碰見你的時候，他並不保持謙恭端莊的態度；他總是很誠懇地望着你，十分注意的聽你所說的話，等你說完之後，他總是想一想再回答你所問的話，好像他十分看重你的意見似的。也許這是一種他的待人接物技巧，不過他給人的印象的確是十分有力。這種禮重人士的態度真有非常的效果。等到他第二次遇到你的時候，你一定會驚訝他的記憶力，他總能夠得用你的名字而且能記起初次和你會面的一切情況。他給人以一種印象——我可確定說這比印象更進一層——他真誠的喜歡同人家交接。我想他

他確很喜歡朋友，除非這人犯了他和他們的行為標準抵觸的錯誤，他絕不會對這人起反感的，
「斯福和一般政治家相同，也許還較一般為甚，有許多敵人，可是我想他從未爲了私人的
動機而同人家引起敵對行動的；他之所以有許多敵人，原因在他堅持一種原則，寸步不肯
相讓。（政治）（Politics）和「原則」，（Principle）對於這位非常人物是三位一體，不
能分開的。

當時我也不應當注意一個在一九一九年到巴黎來的海軍部次長——因為在巴黎的大
人物太多了。我已第一次會到過威爾遜和克里孟梭，我覺得非常自傲，我開始確信自己是
一個天生國際外記者。以後隔了好多年我纔體會到自已對世界大事的無知。可是「羅斯福
」這一個姓當時對我有特別的意義。當我早年在美國爲紐約環球（Globe）報館採訪航業辦
聞的時候，我遇到了斐爾羅斯福（Phil Roosevelt），他是當任總統提奧多羅斯福（Theodore
Roosevelt），的一個兒子。斐爾身材很高，髮色金黃色，是一個慷慨熱烈的人。我是新到
紐約的新聞記者，人地生疏，而他對待我很好，一個持久的友誼因而就建築起來。有一天

，那是在戰事結束之前，我在巴黎蒙坦大道（Montaigne）上碰見了他，那時他是美國法駐軍參謀部的一個軍官，我則在醫院候診。他一看見我就拉我到馬福地（Marigny）酒吧間去喝杯酒，一面可以長談一番，當時他告訴我說前一天晚上，在巴黎，羅斯福家屬們開了一次歡聚會，寬天（Cicely）——從伊曼奴（Immanuel）想來和聚，而佛蘭克林則從英國趕來赴會，佛蘭克林當時正同海軍大將雷姆斯（Seymour）計劃那著名的水雷封鎖線，美國海軍因而能將北海的出口堵住。美國對他的堂兄佛蘭克林不勝崇慕；他須臾如地告訴我說在不久的將來，佛蘭克林會成為羅氏的最偉大人物，「什麼他會比泰迪（Teddy）更如指（point）」。譯者註：還要偉大？」我聽了他那補窟窿的言論不禁驚訝起來。提奧哲羅斯（Theodore）是我心目中的崇拜偶像。我當然不承認雷爾所說的語。斐爾替自己辯護了幾句，然後說道如果你碰見佛蘭克林之後，你將會想出來的。也許我沒有斐爾的先見之明，當我初次會到佛蘭克林的時候，我根本看不到他會有一天比提奧哲更偉大。可是當時我還沒有種地的人，不過我並不否認一些新聞記者對他的意見，他確是一個有黨之人。

駒光如駛，那不幸的和約簽訂完畢了。以後四年，我就跟陸榮廷合喬治在歐州起來跑去開會。之後我又到處遊歷，足跡達到了世界一半的地方。佛蘭克林是時正從痛苦的病魔手掌中走出來，在美國政界上聲望日高，十二年轉瞬之間就過去了，當我和他再度相見的時候，這位昔日輕飄活潑的海軍次長已經是紐約州長官，他還是總統候選人，可是當年布克利陽旅前一步三級跨上機梯的那個虎虎有生氣的壯年，如今已是一個中年的殘廢，永遠離不開朋友的手臂或是椅子。這間隔的歲月使他年老，不少，胸襟廣闊了不少，同時也增添了一些憂鬱。我相信他絕不喜歡「憂鬱」這兩個字。因為這是不能否認的事實：他的舉止態度仍舊是那輕鬆快樂，無庸說是個人家極安，他的風度更是有如公卿貴，在蘇聯期間，可是在他那和藹可親的面貌之後，我不久就感覺到，却藏著一種隱憂，這種隱憂甚至於因自己的殘疾而生，而却是逐漸瞭解世界和美國的黑暗面而導致的結果。當我跟他每次會面之時，世界就像在血之中，動搖不定，人類正喝著那從未實現的世紀元之來酒。這次相會，佛蘭克林、蘭閣羅福（Franklin D. Roosevelt）、羅斯福（Eleanor Roosevelt）、正端視這世界如棄如遺。

de Coliseum) 的講台上對美國民衆演講『新政』(New Deal)，答應給美國民衆一個將要來臨的新生活……

(註1) 奇美(Elwin L. James)現爲紐約太晤士報主筆。基彭(Floyd Gibbons)是著名的隨軍記者，沒於一九四一年；威廉姆斯(Wythe Williams)，是當代著名的無線電評論家；密勒(Wyeth Miller)記者兼著作家，一九四一年在一次倫敦空襲中，遭遇意外而死。

二 理想之背景

要寫一位遠隔重洋的當代友邦政治家的生平，既沒有任何密切的私人關係又沒有珍貴的記載可當參考，那也許是——簡直是——一種荒唐的妄舉，但是我希望世人能加以原諒，如果我將寫這本書的動機聲明，我的目的並不是要寫一本純粹的傳記而是要對我們美國人解釋和說明。同時，我還希望從一個較遠的距離來研究羅斯福，也許能比任何在美國政治旋渦中轉圈子的人要看得清楚些，至少這樣比較能看到全面，不致犯透視顛倒的錯誤。偉人們，就同大山一般，應該遠望；當一個人正式跑去登山攀嶺，他往往有採取捷徑的引誘，因而祇得變到片面的印象。

我要介紹給我們美國同胞的是世界大政治家羅斯福而不是一個美國政客，竊念我在美國多年，對美國各地情形及人民心理都有親切的瞭解，再加以數年研究這問題的苦工及個人對羅斯福有增無減的景仰，也許可能勝任。無條件的盲目崇拜往往會將許多弱點忽略過